

股票代码：600617 900913 股票简称：国新能源 国新 B 股 编号：2020-014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开发区中心街6号，西座四楼6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钢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一：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0年一季度定期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三：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

润 -14,860,602.1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88,198,625.42元,减去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21,693,273.84元,截止2019年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51,644,749.44元。公司2017年和2018年累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2169.33万元,超过2017年至2019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60%,高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六: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七: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八: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0-015)。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